



世界全史

珍藏版

3

世界 中世纪史 世界 古代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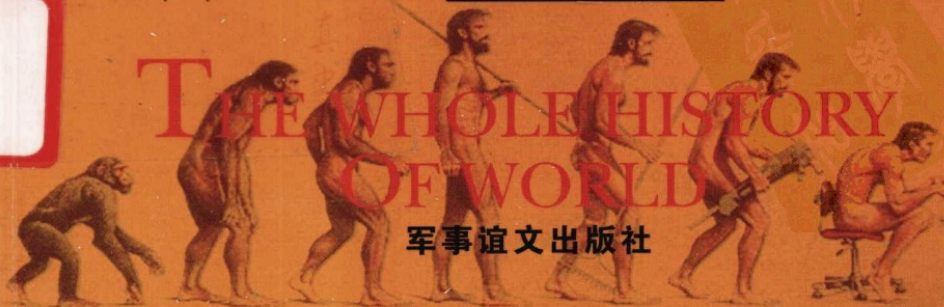
世界 近代史 世界 现代史

世界 当代史 中国 通史

中国 秘史 中国 野史 中国 逸史

THE WHOLE HISTORY
OF WORLD

军事谊文出版社



K1
19-3

世界全史

珍藏版

3

军事谊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全史/李元秀、武迪……等(编委会)选编. —北京:
军事谊文出版社, 2005. 09

ISBN 7 - 80150 - 500 - X

I. 世... II. ①李... ②武... ③编... III. 世界—历史—
通俗读物 IV. K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8253 号

世界全史

北京军事谊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安定门外黄寺大街乙1号 100011)

大厂聚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850 × 1168mm 大 32 开 570 印张 8500 千字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80150 - 500 - X/K · 62

印数: 0001 - 1000(套)

定价: 1668.80 元(全五十六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众所周知,了解世界的过去和现状最直接有效的办法就是学习和掌握世界历史。学习和掌握世界历史,可以在了解世界历史知识的同时,掌握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深入总结历史的经验与教训,批判继承历史文化遗产,更好地鉴别各种历史事件的是非曲直,讴歌人类的真、善、美;鞭挞逆历史潮流而动的假、丑、恶,与时俱进,做历史发展潮流的推动者和民族振兴的建设者。

当今的世界是一个多元化的世界,新世纪的中国人正肩负着复兴中华的千秋伟业,要追赶和创造世界潮流,就必须面向世界,认识世界和了解世界。我们不但要了解世界的现状,而且要了解世界的过去,只有这样才能继往开来,把握住世界的发展趋势,因势利导,更好地建设我们的国家,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鉴于此,我们精心推出《世界全史》一书,以飨读者。《世界全史》全书包括《世界通史》和《世界野史》两大部分。

《世界通史》以时间为经,以国家或地区分布为纬,系统地叙述了整个世界从人类起源到二十世纪末的历史,包括古代史、中世纪史、近代史、现代史及当代史五大版块。用全面的观点,对史实进行辩证阐述。



《世界野史》与《世界通史》的历史背景紧扣互应,将视角投向社会的每一个角落,反映形形色色的社会生活。举凡军国大事、居家琐事,事无巨细,只要其中蕴含着典型的历史意义,可供后人借鉴,我们都一皆覆载,供广大读者指点评说。

全书体系明了、视野开阔,内容翔实,极富可读性,既是一部史学专著,更是一部面向广大读者的普及性图书,读者徜徉其中,轻松自由地获取你希望得到的知识。读史使人明智,相信此书献给广大读者的不仅仅是丰富的历史知识,更多的是一把把面向世界,开启智慧,进而改造世界的金钥匙。

编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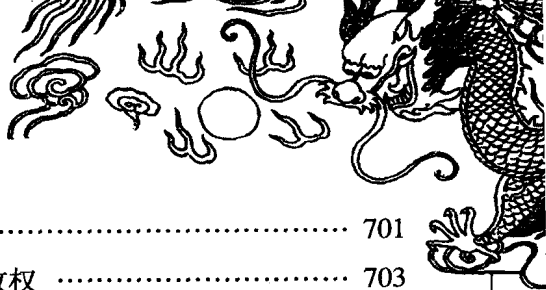
2005年8月



目 录

第五节 征服对意大利	541
第二章 罗马帝国的统治	546
第一节 对迦太基的战争	546
一、第一次布匿战争	548
二、第二次布匿战争	551
三、第三次布匿战争	560
第二节 帕加马王国的诞生	564
第三节 米特拉边梯战争	571
一、第一次战争	573
二、第二次战争	576
三、第三次战争	577
第三章 罗马共和国的没落	579
第一节 古罗马的奴隶制	579
第二节 奴隶制大庄园	583
第三节 古罗马的危机	587
第四节 西西里奴隶大起义	588
第五节 罗马共和国晚期的改革	592
一、土地改革	593

二、盖乌斯·格拉古的改革	598
第六节 西西里奴隶第二次起义	604
第七节 战争及其后果	607
一、同盟者战争	611
二、退让与反扑	614
第八节 苏拉的独裁统治	618
第九节 斯巴达克领导奴隶起义	626
一、耘酿起义	626
二、成功暴动	627
三、内部瓦解	630
四、征战四方	631
五、顽强抗争	634
六、永存史册	637
第十节 从结盟到独裁	639
第四章 古罗马帝国时期的繁荣	651
第一节 屋大维初称元首	651
第二节 复古与元首政治	665
第三节 古罗马帝国的辉煌时期	670
一、前期帝国的政治结构	670
二、经济繁荣与隶农制的兴起	679
三、前期帝国的文化成就	689
第四节 征服犹太人	694
第五章 后期罗马帝国及灭亡	701



第一节	三世纪危机	701
第二节	塞维鲁王朝政权	703
第三节	政体划分的改革	713
第四节	君士坦丁一世的改革	721
第五节	蓬勃的反罗马统治运动	726
一、巴高达运动	726	
二、阿哥尼斯特运动	730	
三、“贱民”暴动	734	
四、斯卡马尔运动	738	
第六节	西罗马帝国的灭亡	739
第六章	古罗马文化成就	742
第一节	基督教的诞生	742
一、原始基督教	742	
二、产生与教义	746	
三、保罗派的兴起	749	
四、基督教经典《新约全书》	753	
第二节	古罗马伟大的大诗人	757
第三节	公历的产生	761
第四节	李维和塔西佗	765
第五节	最庞大的罗马法	767
第六节	风格独特的罗马造型艺术	772
第七节	戏剧、音乐和舞蹈	780



第七编 欧亚大陆的民族史

第一章 高原上的匈奴部族	790
第二章 北匈奴西迁的四个时期	793
第三章 波罗的海岸日耳曼部落大迁徙	801
第一节 西哥特人	802
第二节 汪达尔人	806
第三节 法兰克人	808
第四节 盎格鲁·撒克逊人	810



第五节 征服对意大利

罗马征服意大利时，为了巩固对被征服的城邦或部族的统治，积极推行具有军事性质的殖民政策，建立殖民地。这种殖民地主要是为了战略目的。最早的罗马公民殖民地都是在海岸，如奥斯提亚、安提乌姆、塔尔拉齐那等。在法律关系方面，这些殖民地的居民保存了完全的罗马公民权，他们可以加入罗马部落，可以参加公民大会并且可以当选担任任何官职，他们还要在军团中服兵役。因为在法律关系上罗马公民殖民地和罗马公社是一个整体，因此，这些殖民地居民被认为是罗马公社有完全权利的公民的一部分。最初这些殖民地没有特设的自治机关，而是由罗马一般市政机关管理。但这种制度在实践中产生诸多不便，特别是在殖民地距罗马很远的情况下，就更加不便。因此，从公元前4世纪末，某些罗马公民殖民地开始出现了地方自治机关：选出高级官吏、元老院。殖民地的建立不仅有利于巩固罗马在战争中夺取的土地，同时也是进一步扩张的基地，所以它很早就采取这一政策。其作用一方面是对被征服地区进行监视和统治，另一方面也部分地解决农民土地问题。罗马公民殖民地除安提乌姆、奥斯提亚、塔尔拉齐那外，还有弗列吉雷、萨特里库姆和彭提亚等。

被罗马征服的城邦或部族与罗马的关系是不相同的。



罗马征服意大利之后，对意大利各地区根据它们在被征服过程中对罗马的态度，以及它们各自在经济上和战略上的重要性，采取区别对待的办法，把它们分为以下几种：一是有罗马公民权的拉丁自治市，这是拉丁同盟解散以后，被罗马合并的一些城市。图斯库鲁姆、拉维优姆、阿里西亚和诺门图姆以及北部拉丁姆的其他城市都属于这一类。这类城市往往保留内政方面的自治权（有自己选举的城市高级官吏、自治法庭等），只是丧失了独立对外作战和进行外交的权利。自治城市的公民有罗马公民权，和罗马公民一样可以加入罗马部落，可以参加公民大会和在军团中服役。因这类自治城市获得充分的公民权，又被称为有投票权的城市（公社）。自治城市的自治制度是按照罗马国家机关的结构组织公民大会、元老院和高级官吏。罗马给与所属的城市（公社）以地方自治和完全的罗马公民权，目的是企图在意大利城市中制造分裂，使其中的某些城市比其他一些城市有特权地位。例如，公元前 381 年，图斯库鲁姆第一个获得自治城市的权利。它是阿里西亚同盟的领袖，它获得了这种权利，实际上就脱离了拉丁同盟，因此，拉丁同盟大为削弱。

除上述类型外，还有一种半公民权的公社或城市。这类公社或城市也是由从属于罗马的外国城邦产生的，也是被罗马合并的。所谓半公民权，即享有部分罗马公民权，不能参加罗马公民大会选举和表决，因此也称没



有投票权的公社。当罗马开始接受非拉丁公社时，认为授予某公社或城市以半公民权是获得他们忠诚和支持的便利手段。伊达拉里亚城市凯列就是第一个被授予半公民权的非拉丁公社。半公民权公社的居民可以同罗马公民缔结合法婚姻，他们的财产受罗马法律保护，但他们不能当选担任罗马公职。属于半公民权的公社有奥伦克人的公社、那波里、皮凯努姆人的公社，伊达拉里亚南部和北部坎佩尼亚的城市也有这样的权利。后来这类城市或公社也有上升变成有投票权的公社，例如，萨宾人被罗马认为最忠实，公元前 268 年其全部居民遂由半公民权上升为完全公民权的地位。

第三种是拉丁殖民地。这是参加拉丁同盟的那些城市公社在罗马占领地区建立的军事性质的殖民地。尽管拉丁同盟在公元前 338 年以后不再存在，但具有拉丁殖民地权利的那些殖民地却继续在建立。它们经常是由罗马公民组成的。有时拉丁殖民地的权利也给与非拉丁的公社。拉丁殖民地的地位和同盟者差不多。它们和同盟者同样享有内部自治权。拉丁殖民地的居民在战时也要服兵役，但不能编入罗马军团，而是编入由罗马将领担任最高统帅的特殊部队中服役。他们的军饷是由派出这部分部队的城市公社负担。此外，拉丁殖民地有时还要交纳一种特别税。拉丁殖民地的居民没有罗马公民权。但是，如果他们迁到罗马居住，即可得到罗马公民的一切权利。公元前 3 世纪，拉丁殖民地大约有 30 个。其中



有苏拉里乌姆、涅佩铁、亚得里亚、阿里米努姆、贝尼温敦、威努西亚、佩斯图姆、布伦第西乌姆、卢西里亚、启尔恺、维里特莱和阿德亚等等。

第四种是所谓同盟者。当时在战争中被打败而和罗马建立同盟关系的国家是很多的。这些战败者在名义上仍保持政治独立，但以同盟条约与罗马建立联系，因而称为“条约国”或称“同盟国”。罗马和它们订立的条约，根据具体情况而有不同。条约分别规定它们的地位和义务。如有些条约规定，当敌人进攻时，同盟者必须支援罗马人；也有的条约规定，同盟者必须参加罗马进行的战争。后一种的相互关系占绝大多数。

在政治地位方面，同盟者不是独立自主的，只有在内政方面方保留某些独立地位。它们没有独立进行外交的权利，它们在外交方面的权利掌握在罗马人手中。有的同盟者还被剥夺土地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供罗马及拉丁同盟殖民之用。

同盟者的军事义务是：按条约规定的数量提供步兵和骑兵；如果同盟者系滨海城市（“海上同盟者”）则供应战舰和舰上人员。公元前 272 年，罗马军队包围了塔林敦，塔林敦被迫投降后，就以“海上同盟者”的身份加入罗马同盟，但它保有不完整的自治权利。罗马在塔林敦的要塞配置部队驻守，把它变成南意大利罗马势力的主要支柱。此外，南意大利的其他城市，如克罗顿、洛克里、图里依和维利亚等城市也属于“海上同盟者”。



同盟者提供的军队不编入罗马军团，而是编入特殊的辅助部队。由每个同盟城市的军队编成的辅助部队，归罗马指挥官指挥。

同盟者的国家制度仿效罗马的国家机构，有元老院、高级官吏和公民大会，但它们也有某些地方特点。

属于罗马同盟者的，除上述的塔林敦等城市外，还有萨姆尼特部落和列吉乌姆等城市。

被罗马征服的意大利居民中最没有权利和政治地位的是“投降者”。他们是由对胜利者罗马无条件投降的那些部落和公社组成的。这些投降者几乎没有任何权利，他们的二分之一至三分之二的土地被罗马没收。他们不准携带武器，要服从在意大利具有军事统帅权的罗马长官的统治。南部意大利部落布鲁提伊人就是处于投降者的地位。布鲁提伊人因为在皮洛斯战争中投到皮洛斯方面反对罗马，而受到这种剥夺独立的惩罚。南意大利的一些其他被征服部落也属于这一类。

综上所述，可见罗马征服意大利以后，并未组成统一的国家。它使被征服的意大利各城市（公社）或部族处于各种不同的政治和法律地位，这样可以促使被征服者之间的敌对和冲突，防止它们联合起来反抗自己。罗马统治者就是凭藉这种“分而治之”的原则，建立起对意大利的统治。



第二章 罗马帝国的统治

第一节 对迦太基的战争

2000 多年前，迦太基和罗马两个奴隶制国家，为了争夺西地中海的霸权，发生了一场延续一个多世纪的著名战争。因罗马人称迦太基人为布匿人，所以战争被称为布匿战争，历史上也一直这样沿用。

罗马人和迦太基人之间早有接触，不过在公元前 3 世纪中期以前，他们基本上是友好相处的。公元前 6 世纪末他们订立过一个友好条约，公元前 348 年又续订了条约，进一步调整两国之间的关系。当时迦太基人主要是与希腊人竞争，特别是争夺西西里，无力直接染指意大利半岛，而罗马人在当时则把主要精力放在对意大利半岛的扩张上，商业尚不发达，因而与迦太基人无论在贸易或殖民方面，都无直接的利害冲突。罗马人统一中意大利之后开始向南意大利扩张，这时，迦太基人还没有把罗马人看作潜在的竞争对手，仍然注目于和希腊人的争斗。罗马人在南意大利遇到的是迦太基人的宿敌——希腊人的殖民城邦，战争爆发后，希腊人向希腊本土求援，伊庇鲁斯国王皮洛斯率军前来援助，罗马人连



连失利。迦太基人看到形势紧迫，更害怕皮洛斯进军西西里，于公元前 279 年和罗马订立了互助条约，向罗马提供海军和财政援助。后来罗马人扭转了战局，最后于公元前 275 年打败了皮洛斯，迫使他率领残余部队撤回希腊，继而征服了整个南意大利。

罗马统一意大利之后，一跃而成为西地中海的强国，形势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西地中海的国际关系由迦太基人和希腊人的角逐变成迦太基和罗马的两强争雄。迦太基在当时已发展成为西地中海区域首屈一指的强国，所统辖的领土包括北非西部沿海地区、比利牛斯半岛南部、撒丁和科西嘉以及西西里西部海岸。他们原希望在打败希腊人以后他们能独占整个西西里，认为以农业为主的罗马不会对海外发生多大兴趣，然而，正处于蒸蒸日上的罗马不以占有整个意大利为满足。它在征服意大利过程中，奴隶制发展了，工商业也发展了，这些都要求它在征服意大利之后向海外进行新的扩张。罗马继续对外扩张必然要和迦太基的既得利益发生矛盾，旧日的盟友变成敌手，两个古代奴隶制国家之间爆发战争便是不可避免的。

西西里富饶而肥沃，宜于谷物生长，迦太基人为了占有它和希腊人争斗了数百年；而罗马人在征服意大利之后和西西里只隔着一条狭窄的墨萨纳海峡，近在咫尺，为之垂涎。这样，西西里便成了罗马人和迦太基人争夺的第一个目标，于公元前 264 年爆发了第一次布匿战争。



一、第一次布匿战争

第一次布匿战争的导火线是墨萨纳争端。墨萨纳位于西西里的东北角，公元前 289 年叙拉古僭主阿加托克利死后，他原先在意大利坎佩尼亚招募的雇佣军占领了墨萨纳，建立了自己的政权。那些雇佣军自称为“马尔提尼人”，意为战神马尔斯的人。阿加托克利的继承人发动了对他们的战争，击溃了他们的抵抗，约在公元前 265 年包围了墨萨纳城。被围者处境危急，决定向外求援，一些人提议请求迦太基人保护，另一些人鉴于血缘关系，建议与罗马结盟。在墨萨纳海峡巡逻的迦太基军队开进了城里，叙拉古军队没有抵抗便撤退了。罗马在援救墨萨纳问题上因事关重大而未能迅速作出决策。一方面，罗马人不能眼看着墨萨纳落入迦太基人手中，进而控制整个西西里，封闭西地中海；但另一方面，罗马人深知迦太基雄厚的财力和强大的军力，特别是海军的威力，出兵墨萨纳就等于立即和迦太基人开战，因而不得不虑及未来战争难以预料的结局。元老院意见分歧，问题提交到百人团大会，最后百人团大会作出了出兵西西里的决定。

公元前 264 年，罗马军队渡过墨萨纳海峡，揭开了战幕。罗马军队进展顺利，击溃了叙拉古军队，迫使迦太基军队后撤，占领了墨萨纳城，然后又沿着西西里东海岸南下，直抵叙拉古城下，叙拉古不得不和罗马结盟。